

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遵循情形報告

114 年度

1 落實公司治理

1.1 董事會運作與架構：

慧智董事會為公司的最高決策團隊，負責監督公司整體的營運責任，同時監督管理階層的政策執行成果，訂有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，評估範圍除了現有的整體董事會，更納入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的績效評估，每年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，並規劃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。

1.2 董事多元性：

慧智訂定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，要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，並就本身運作、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方針。

1.3 股東權益與溝通

慧智不只充分揭露資訊，110 年度起每年至少受邀參加兩場法人說明會。另公司設有發言人、代理發言人及 IR 信箱，面對股東的意見，即時透過電話或電子郵件聯繫。

2 發展永續環境

2.1 本公司所屬產業係從事生技檢測及研發相關，不適用 ISO14001 或類似環境管理系統認證，但對於因實驗所產生之感染性事業廢棄物，以及所產生之廢

液，皆依規定委託政府核准之醫療廢棄物處理機構負責清運及處理，並有專責人員進行維護管理等相關作業。

2.2 本公司係屬生技研發產業，並以檢測為主，並無使用對於環境負荷較大的資源，本公司為珍惜各項資源，對於推行節約能源的觀念及實際行動不遺餘力，包含落實垃圾分類，廢紙回收重複影印，及實施電子化作業及簽核程序，以減省紙張使用率，以及多項設備裝設定時設備，避免不必要的用電等措施，以減少對環境之影響。

2.3 因全球性溫室效應影響環境甚鉅，因此本公司對於節能減碳的觀念特別重視，包括將空調設備全面換成變頻多聯式系統，節能又能提高效率。同時也裝設空調中央集控面板，隨時可由面板監控全大樓冷氣狀況，避免資源浪費情況。全辦公及實驗區域的電燈都換成 LED 平板燈，比傳統 T5 及 T8 燈管更省電。本公司大樓也全裝設隔熱玻璃及全遮光窗簾，以減少外部熱源進入室內，可減少空調的使用量。

3 維護社會公益

3.1 本公司係依據勞動基準法、性別工作平等法、國際人權公約及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及管理辦法並確實遵循，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。

3.2 慧智基因為國民健康署與罕見疾病基金會重點合作單位，發揮企業公民責任，為罕病病患及帶因者提供檢測服務。

- 3.3 職福會不定期舉辦淨灘活動，凝聚公司員工為台灣海洋貢獻一份心力。
- 4 最近期永續發展詳細推動情形，請參考本公司 114 年 8 月董事會通過永續報告書。